

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
承辦人：曾巧旻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045
傳真：(02)2720-5321
電子信箱：aw290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06055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113年9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31405759號處分書廢止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管制藥品製藥工廠持有之「釋通緩釋錠16毫克（衛部藥輸字第026848號）」、「釋通緩釋錠32毫克（衛部藥輸字第026849號）」及「釋通緩釋錠64毫克（衛部藥輸字第026850號）」等3項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相關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9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31405759號處分書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轉知貴轄機構業者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連江縣衛生局、各縣市衛生局(除臺北市府衛生局)(連江縣衛生福利局(已停用)除外)

